

案件名稱：臺南市東區平實段 8、9、15、16、18 地號營改土地都市更新事業

執行機關：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
民間機構	達麗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法令依據	都市更新條例
規劃方式	公開招標
公共建設類別	其他
民間投資金額	6,265,961,303
簽約日期	111/3/10
契約起迄期間	111.3.10
計畫緣起及公共服務性質	為帶動東臺南副都心發展，並期望藉由國有地之都市更新、整體規劃，作為東區整體發展之起點，以「朝向更新基地與周邊建設共創社會公共價值」之執行精神，提昇國有地的經濟效益與都市更新價值，加速達到土地資產活化與都市環境更新等目的，爰以權利變換方式實施都市更新事業，徵求都市更新事業實施者。
承辦人及連絡方式	承辦人： 鄭惠方 連絡電話：06-2991111#8529 EMAIL： huifangc@mail.tainan.gov.tw

相關成果照片



簽約儀式



區位圖



模擬圖